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lina

BOLINA HOLDING CO., LTD.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報告的額外資料

茲提述航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17年9月22日刊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除本公佈另行指明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中期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財務回顧」中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提供以下有關銷售及分銷成本的額外資料：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0.9百萬元，或332.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2百萬元。對於近期收入之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動用人民幣48.3百萬元用於推廣及廣告支出，以及人民幣18百萬元為高級管理層以及銷售及營銷員工開發銷售獎勵計劃，以改善銷售表現。陸劍慶先生（「陸先生」）及葉曉紅女士（「葉女士」）分別獲付約人民幣577,000元及人民幣216,000元的銷售獎勵。陸先生及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17年3月27日辭任。本集團因線上廣告、推廣活動、國內客戶公共關係顧問服務及品牌發展而產生推廣及廣告支出。

一般事項

上述額外資料並無影響中期報告所載之其他資料，而中期報告之內容維持準確及不變。

承董事會命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志鴻

香港，2017年10月4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鄭志鴻先生、楊清雲先生、張明先生、孫玉梅女士及林英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江國祥先生、張書軍先生及夏重萍女士。